

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入河排污口〔2021〕1号

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污水处理厂：

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于2021年3月10日受理你单位提出的入河排污口设置申请。

经审查，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、《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》第三十二条第（一）项，决定准予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设置，排污口编号：130171001。

请如期提交“入河排污口设置验收申请书”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开展规范化建设。

石家庄市生态环境局

2021年3月24日